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威卫函〔2022〕31号

关于印发威海市职业卫生监督协管 服务技术规范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健康局，国家级开发区卫生健康管理办公室，南海新区公共服务局，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

为筑牢基层职业卫生监督执法网底，做好基层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技术规范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函〔2019〕567号）和《威海市镇（街道）职责任务清单（试行）》要求，我委制定了《威海市职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技术规范》（以下简称《规范》），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地乡镇政府（街道办）中承担职业卫生监督管理任务的人员的具体工作内容、工作方式依据本规范执行。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4月2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威海市职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技术规范

威海市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在其公共卫生服务范围内开展职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应遵守本规范。

一、职责任务

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员主要职责任务是巡查辖区内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的职业卫生情况，及时报告发现的问题隐患，协助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开展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和查处违法行为。

二、工作内容和方式

(一) 巡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辖区内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建材等行业领域的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巡查，辖区内没有上述行业领域的应根据辖区实际情况确定行业领域开展巡查。巡查主要内容如下：

1.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
2. 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完成情况；
3.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情况；
4.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5. 工作场所异常情况（粉尘、噪声等）；

6. 群众投诉举报情况。

(二) 协查。协助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对辖区内职业病危害严重行业的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三) 信息报告

协管员定期进行巡查,按照技术规范的要求填写相关工作表(见附件),发现问题隐患及时上报。

国家级开发区卫生健康管理办公室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职业病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对协管员上报的问题线索进行排查核实;核查属于违法行为的,上报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依法处理。

(四) 完成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布置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工作指标

(一) 职业病危害信息报告率=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发现的事件或线索次数 × 100%。

报告的事件或线索包括以下内容:辖区内用人单位的违法相关信息、工作场所异常情况。

(二) 开展巡查次数: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巡查工作,有条件的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巡查次数。

(三) 记录及报告:开展巡查工作应当填写相关工作表,做到及时、真实、准确;需要报告的信息要及时上报。

四、工作要求

各区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强职业卫生监督协管队伍建设，协管员配备数量与辖区内职责任务相匹配，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采取乡聘村用的方式，将计生专干、村医等人员纳入协管队伍，实行网格化管理，同时加强指导、培训和考核评估，确保完成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任务。

承担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人员，要按照法律法规和服务技术规范等要求，认真做好职业卫生监督协管相关工作表的填写及信息报送，重要情况立即报告。

- 附件：1. 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巡查个案信息表
2. 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巡查工作登记表

附件 1

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巡查个案信息表

用人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巡查内容	存在问题	
1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		
2	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完成情况		
3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情况		
4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5	工作场所异常情况		
6	群众投诉举报情况		

用人单位陪同人员签字：

协管员签字：

巡查时间：

附件 2

职业卫生监督协管巡查工作登记表

_____年度

序号	巡查地点与内容	发现的主要问题	巡查日期	巡查人	备注

注：此表为协管巡查工作登记表，根据个案信息表汇总形成。备注栏填写发现问题后的处置方式（如报告卫生监督执法机构或协助查处违法行为等内容）。